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
UNITAX ZHENQ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根据贵部 2022年2月14日出具的《关于对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以下简称“关注函”）的要求，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作为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嘉博创”）拟聘任的 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对贵部的关注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核查，现将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4、《业绩预告》显示，你公司 2021 年亏损的主要原因系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信息”）失去控制，你公司拟将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4.8 亿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同时，拟将 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9 月期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累计净利润 2.87 亿元计入投资损失，两者合计 17.67 亿元。1 月 12 日，亚太所在《关于对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注函的回复》中称，无法判断嘉华信息是否失去控制，亦无法判断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减值准备及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是否恰当。

（2）请尤尼泰振青说明中嘉博创是否对嘉华信息失去控制，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减值准备及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是否恰当，以及具体的判断依据。

【回复】

中嘉博创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
UNITAX ZHENQ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我所与公司就中嘉博创是否对嘉华信息失去控制，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减值准备及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是否恰当进行了初步沟通。拟实施如下程序：

- (1) 要求公司提供相关资料，包括《仲裁申请书》、《变更仲裁请求申请书》等法律文件；
- (2) 约谈公司法律顾问及本次仲裁聘请的专业律师，与法律专家就仲裁的可能结果进行商讨。因本次仲裁尚未开庭审理，仲裁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 (3) 约见嘉华信息管理团队，核实有关情况；
- (4) 查阅相关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
- (5) 查阅相关商誉减值测试报告、资产减值测试报告。

上述程序正在实施过程中，中嘉博创是否对嘉华信息失去控制，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减值准备及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是否恰当，我所需要于执行完成上述审计程序后再作判断。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 年 2 月 17 日